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Shanshan Co., Ltd.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4日13: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8年4月4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38号杉杉新能源基地A座5区会议室。

三、会议的表决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向大会宣布本次股东大会开始

（二）会议审议议案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三）股东发言及回答股东提问

- (四) 大会议案表决
- (五) 监事会召集人宣布表决结果
- (六) 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决议
- (七) 大会律师见证宣读法律意见书
- (八)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具体原因

1、“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推进不及预期，拟调整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的战略定位及发展规划。

公司原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受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及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影响，项目推进不及预期。同时，基于公司整体新能源产业的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拟对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进行战略调整，未来将通过引入外部资本和战略投资人，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股权结构，继续实施并推进“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LIC 应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LIC 项目”）因实施主体通过产线升级、设备采购优化等方式，在保障产线建设和设计产能达标的情况下，预计固定资产投入较原方案减少约 4000 万元。为此，拟对 LIC 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进行调整。

3、公司继续巩固锂电池材料行业龙头地位，做强做大锂电池材料业务。为满足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业务的发展需要，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规模效应和盈利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拟在包头分期投资建设负极一体化基地项目，打造从原材料到成品的一体化基地。

综上，鉴于原项目预期建设进度发生变化，同时考虑公司新能源产业布局的战略调整，聚焦现有锂电池材料业务的发展，公司拟变更原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变更后，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将主要投资于公司“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期（6 万吨）项目”。经公司审慎分析，该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共计 167,509.91 万元。

（二）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 1、项目名称：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期（6 万吨）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 3、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 218,469.66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 167,509.91 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投资 126,000.84 万元,流动资金 41,509.07 万元。），自筹资金投资 50,959.75 万元。
- 4、投资方式：公司将以借款方式或增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入内蒙古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借款按实际发生借款额计息，借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确定。
- 5、项目选址：内蒙古包头市。根据现状及配套条件，分别在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和九原工业园区两地建设。
- 6、建设规模：包头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建设规模为年产 6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基地。九原工业园区建设规模为年产 2.8 万吨石墨化工序基地。
- 7、计划投资进度：预计建设周期 12 个月。
- 8、预计的经济效益：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 6.09 年，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约 23.51%，经济效益良好。
- 9、资金缺口处理：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

新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消费电子领域对锂离子电池的需求增长基本保持在 10%左右。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高速增长将带动动力电池产业高速增长。2017 年中国电动汽车销量突破 70 万辆，同比增加 53%，国家发展目标 2020 年销量突破 200 万辆，新能源汽车已被世界各主要经济体定位为战略产业，中国更是举全国之力发展新能源汽车。大容量的锂离子电池也已在电动汽车中开始试用，预计将成为 21 世纪电动汽车的主要动力电源之一。此外，储能及工业方面，锂电池也正在快速发展。同时，新项目存在以下风险：

1、市场风险

锂电池市场预计将继续保持高速发展，但不排除动力、储能电池等市场化推进速度不及预期，需求增长相对滞后，或市场竞争加剧，进而影响本项目市场

需求，由此可能增加本项目运营难度，回收期延长。

措施：公司有着多年的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经营经验，且已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锂电池负极材料厂商之一，可以充分利用现有技术、品牌和服务优势，快速拓展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营销渠道，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2、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负极材料生产所用原材料主要是石油焦和针状焦，上述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会影响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从而对项目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措施：公司将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强与原材料供应商的战略合作，通过战略采购或者长单方式，保证供应量和优惠的采购价格。

3、技术替代风险

锂电池虽然目前是二次电池中应用领域最为广泛的种类，但若其他类型电池如燃料电池、锂硫电池、铝电池、超级电容电池取得了革命性发展，克服了目前应用中的重大问题，则可能在将来取代锂电池成为二次电池主流，从而使得锂电池行业不断缩小甚至被淘汰。

措施：公司将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和发展趋势，及时把握市场信息，加强对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前瞻性研究，对相关前沿技术进行储备，以应对技术更新带来的技术替代风险。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杉杉股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后表决。